

光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廠：30076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創新一路八號
NO. 8, INNOVATION R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TAIWAN. R. O. C.

二廠：30078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力行五路一號
NO. 1, LI-HSIN RD. V,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TAIWAN. R. O. C.

T +886-3-5638951

F +886-3-5783696

www.opto.com.tw

一、主旨：光磊董事會決議召開 104 年股東常會公告

二、依據：依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暨本公司民國104年03月23日董事會決議辦理。

三、公告事項：

(一) 開會日期：104年6月24日

(二) 停止股票過戶起訖日期：104年04月26日至104年06月24日

(三) 開會時間：9時00分(24小時制)

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08時30分(24小時制)

開會地點：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力行五路一號(本公司二廠)

(四) 會議召集事由：

1.報告事項：

(1) 報告103年度營業狀況。

(2) 監察人查核報告。

2承認事項：

(1) 本公司10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 本公司103年度盈餘分配。

* 預擬現金股利：0.7500元／股

* 員工現金紅利：76,733,735元，員工股票紅利：0元

* 董監事酬勞(元)：25,577,912

3.臨時動議。

四、辦理過戶手續：

(一) 辦理過戶日期時間：104年4月25日17時00分前(24小時制)

(二) 辦理過戶機構名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九十六號地下一樓

電話：02-25048125

(三) 辦理過戶方式：

凡持有本公司股票而尚未辦理過戶之股東，因最後過戶日民國 104 年 4 月 25 日適逢星期例假日，故現場過戶者請於民國 104 年 4 月 24 日(星期五)下午五時前親臨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九十六號地下一樓)辦理過戶手續，掛號郵寄過戶者以民國 104 年 4 月 25 日(最後過戶日)郵戳日期為憑。凡參加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集中辦理過戶者，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將依其送交之資料逕行辦理過戶手續。

光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廠：30076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創新一路八號
NO. 8, INNOVATION R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TAIWAN. R. O. C.

二廠：30078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力行五路一號
NO. 1, LI-HSIN RD. V,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TAIWAN. R. O. C.

T +886-3-5638951

F +886-3-5783696

www.opto.com.tw

五、其他應公告事項：

- *開會通知書及委託書將於股東常會 30 日前函送各股東，屆時如未收到者，請書明股東戶號、戶名及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洽詢（電話：02-25048125）。
- *依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2 規定，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仟股股東，其股東常會之召集通知得於開會 30 日前，以公告方式為之，故不另行寄發開會通知書，請股東攜帶身分證及原留印鑑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洽詢開會事宜或於當日前往出席股東常會。（電話：02-25048125）。持股滿一仟股以上之股東其開會通知書將於股東常會前三十日寄發各股東，屆時未收到者，請書明股東戶號、戶名、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洽詢。
- *本次股東常會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之情事，徵求人應於股東常會 38 日前依規定將相關資料送達本公司，電話：03-5638951，並副知證基會。
- *本次股東常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
- *1.本次現金股利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不計)，匯費及郵資由股東自行負擔。
2.貴股東之現金股利帳號如未辦理變更、撤銷以致退匯，需自行負擔退匯改寄支票之郵資費用。
- *本次股東常會紀念品為：多漾保溫提袋，本公司不收取紀念品保證金。
本公司交付紀念品，相關事項如下：
 - 1.徵求人應於委託書徵求書面資料送達公司之規定期限最末日以前以書面聲請領取紀念品；本公司將於徵求人委託書徵求書面資料送達公司之規定期限最末日後 3 日內，且最遲於寄發股東會召集通知 2 日前，將紀念品配送至各徵求人指定之地點或徵求人至本公司指定之地點領取。
 - 2.倘徵求人未於規定期限前填具書面資料向本公司請領紀念品，本公司將於收到徵求人請領紀念品書面資料之日後 3 日內交付紀念品予徵求人。
 - 3.股東領取紀念品方式及地點說明詳開會通知書。
- *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 104 年 05 月 25 日至 104 年 06 月 21 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 www.stockvote.com.tw)。

六、特此公告。